**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信息化业务应用装备”**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WZCG-G2018002号**

**魏采公开-2018-2号**

**JZFCG-G2018014号**

**采购单位：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

**代理机构：许昌市魏都区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一八年三月**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信息化业务应用装备

（二）项目编号：魏都区政府采购中心 WZCG-G2018002号

魏都区政府采购办 魏采公开-2018-2号

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JZFCG-G2018014号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机房精密空调1套，网络安全管理平台2套，网络接入控制系统1套，高清庭审主机1台等。

（五）预算金额：149万元。最高限价：149万元。

（六）交付（服务、完工）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5个日历天。

（七）交付（服务、完工）地点：许昌市延安路39号。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二)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三）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1、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系统用户注册”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详见“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二）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8年4月17日9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二）开标地点：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共资源大厦）三楼开标二室。

（三）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须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和备份文件1份（使用电子介质存储）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至本项目开标地点。

**六、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

**七、公告期限**

本招标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

地 址：许昌市延安路39号

联系人：蒋帅 联系电话：0374-3399019

代理机构：许昌市魏都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许昌市天宝路魏都区政府办公楼5楼557室

联系人：张良 联系电话：0374-3325658

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3.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V1.0”，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应打印“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供开标现场备查。

**5.评标依据**

5.1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5.2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如因系统异常情况无法完成，将以人工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以纸质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1. **项目需求**

**一、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采购信息化业务应用装备一批，中标产品须与法院现有审判流程管理系统实现数据双向无缝对接。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要求** | **单位** | **数量** | **是否核心产品** |
| 1 | 移动硬盘 | 类型：便携式存储；外壳颜色：黑色。容量：1TB，外部输出接口：USB3.0系统要求：win7；硬盘尺寸：2.5英寸，系统指示灯：有。 | 套 | 20 | 否 |
| 2 | U盘 | 容量要求：32G接口类型USB3.0；要求带指示灯；要求带伸缩接口、快速读取。 | 个 | 40 | 否 |
| 3 | 庭审案卷装订系统 | 自动财务装订机 打孔、装订厚度(mm)：≥50mm 预热时间： 约2分钟 电源： 220V/50HZ 消耗功率： 50W 适用钻刀尺寸： Φ6\*50中空特种钻刀，适用铆管尺寸： Φ5.2 净重(kg)：≥ 17；机器净尺寸(长\*宽\*高)：≥440mm\*350mm\*450mm 工作台尺寸(mm)：≥410\*208\*136.5 | 台 | 25 | 否 |
| 4 | 业务安全检测系统 | 1、通道尺寸：500×300（W×H）；2、传送带速度：0.22M/S 3、传送带额定负荷;150 KG；4、线分辨力：≥40AWG（≥0.0787㎜）；5、穿透力：≥43㎜钢板；6、穿透分辨力：能分辨厚度为9.5mm、15.9mm和22.2mm；铝阶梯下标称直径为0.511mm（AWG2436的单根实芯铜线；7、空间分辨力：设备应能分辨直径为2.0mm的线对，水平1.0mm，垂直1.0mm；8、单次检查剂量检验：X光光源的单次检查照射量应为≤1.0µGY；9、泄露射线剂量率检验：在距设备外表面5cm的任意处，X光机的泄露射线的照射量率应为，≤0.11uGy/h；10、灰度分辨检验：能分辨厚度为1mm-60mm、厚度差不小于1mm的铝阶梯。11、有机物分辨检验：能分辨厚度为1mm-120mm的聚甲基丙烯酸甲酯，并赋予不同饱和度的橙色。12、混合物分辨检验：能分辨厚度为1mm-60mm的铝，并赋予不同饱和度的绿色。13、无机物分辨检验：能分辨厚度为0.2mm-14mm厚的钢，并赋予不同饱和度的绿色。14、材料分辨检验：能分辨具有相同X射线衰减能力，不同等效园子序数的三种材料样本，并赋予PVC版绿色，赋予模拟物板和尼龙6板橙色。15、有效材料分辨检验：能分辨1.5mm、2.0mm和2.5mm三种厚度钢板后面的具有相同X射线衰减能力、不同等效原子序数的三种材料样本，并分别赋予绿色和蓝色。16、泄漏电流：≤0.1mA；17、通过率检测：720个/h18、主机噪音：≤55dB(A)；19、绝缘电阻：≥552MΩ；20、食品、药品及磁带多次照射无影响；21、节能设计：启动节能模式，放包皮带运行，拿走包皮带自动停止；22、一键关机：关电源或者关电脑都可以自动安全完成关机全过程；23、显示器：高分辨率17英寸彩色显示器；24、彩色图像显示：根据物质材质，24位真彩色显示； 高穿透显示：提高图像中亮区的对比度，使易穿透区更清晰。 低穿透显示：提高低吸收率（易穿透）物体的对比度，使易穿透物体更加清晰； 毒品炸药辅助探测：较为辅助探测一些典型毒品炸药等危险物品； 图像回拉/前拉：显示前20幅图像，并对当前图像可进行任何图像处理25、多能量彩色：有机物显示为橙色，无机物显示为蓝色，混合物显示为绿色；26、声光报警：满足条件时发出声音和报警灯信号；27、操作∕储放温度∕湿度：温度0至40℃-20至95℃∕湿度5%-95%（不冷凝）。 | 套 | 1 | 否 |
| 5 | 机房KVM设备 | 17" LCD 显示屏 的KVM控制台整合于1U高度的抽屉式工作台，方便架安装. 符合机架规范1U的高度，加上挂架，可安装在19英寸的机架系统。分辨率：1280×1024；电源输入：96-256V交流电 后端键鼠外接口类型： USB / PS/2可选；切换方式：OSD菜单 工作/仓储温度 ：0~50℃/-20~60℃；显示屏类型：XGA TFT LCD 色彩显示： 16.7M；亮度 300（cd/m2）；对比度 1000：1 像素间隔 0.264（H）×0.264（W）；使用寿命 LCD MTBF＞50000H，背光源MTBF＞30000H；功率：25W 兼容性 IMB/AT，支持Microsoft Windows9X,/Me/nt/2K/XP 键盘接口： PS/2 或 USB。 | 台 | 2 | 否 |
| 6 | UPS不间断电源 | UPS类型：在线式；额定功率：20KVA；转换时间：0毫秒；输入电压范围：304--478Vac；输入频率范围：46.5--55Hz；输出电压范围：220Vac±3%；输出频率范围：46.5--55Hz(市电模式)/50Hz±0.5%(电池模式）Hz；输出电压波形：正弦波 市电保护：带浪涌保护功能。蓄电池性能要求：密封、免维修、无渗漏、无酸雾析出、无环境污染和设备腐蚀、安全防爆、可全方位放置使用。技术要求：内阻低、大电流放电和小电流放电均可使用。要求自放电少（25摄氏度，每天小于0.1%）；要求浮充设计寿命3年以上。可收纳于电池柜、架中，占地面积小，节省空间。延时要求：断电后，满载供电不少于5小时。 | 套 | 1 | 否 |
| 7 | 强弱电配线 | 网线、信号线、高清视频线、音频线，UPS输入输出专用电缆，机房精密空调专用电缆等。 | 套 | 1 | 否 |
| 8 | 配电改造服务 | 本次改造严格按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执行，充分体现其先进性、可靠性和可用性，满足规划需求和安全管理要求。平面布局与线缆传输满足安全防火要求，并充分考虑防雷、防水、防潮、防爆、防盗、防虫鼠害等需求。主要针对现有机房环境进行合理规划和改造。计算机机房必须建立一个可靠性强的供配电系统，解决网络设备及以下系统的供配电改造：UPS不间断电源系统、机房精密空调系统，机房照明系统，消防系统，弱电系统、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等。按照GB50174-2008《电子信息系统机房设计规范》和GB2887-89《计算站场地技术要求》，本项目配电系统按A级供电方式设计。本次机房整改项目充分利用原有配电系统，为客户提供现有系统评估和合理化改造，不仅要满足现有设备的正常运行，还要充分考虑未来的扩容需求和后续维护。包括以下内容：1)原有UPS配电系统评估；2)新增UPS配电系统改造；3)精密空调系统配电改造；3）机房动力环境系统配电改造，4）机房消防系统配电改造；5）强弱电合理布线。 | 套 | 1 | 否 |
| 9 | 机房精密空调 | 一、1设备必须为生产厂和制造商的原厂生产产品，不接受联合品牌、贴牌或OEM产品，所提供设备均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2、机房功能区和空调配电区域按照满负荷计算需要采用一台35KW机房专用精密空调。要求采用技术先进的机房恒温恒湿空调，独立的控制系统。另空调室外机的安装应科学合理，并充分考虑美观，需要考虑空调管线的长度问题。 二、机房专用精密空调制冷量 35KW，含安装及相关辅材。  1 机房专用空调机组的适应环境： 室内 -10℃ ~ +30℃；室外-30℃~+45℃。运行环境应保障冬季室外温度-30℃以上，正常启动制冷、加热运行；夏季室外温度45℃以下，正常启动制冷。 2 冷媒采用新型与生态相容R-410A制冷剂，环保节能且效率高。 3 在24℃，50%RH工况下:总冷量≥35.0KW,显冷量≥33.5KW，单压缩机系统，在负荷范围内保证自动冗余；机组有节能措施的设计，应选用“\”型大面积蒸发器或大面积斜板式蒸发器，保障换热效率。 4 机房专用空调应能应解决机房的高显热量负荷，具有高显热比。采用上送风方式，高效谷轮涡旋式压缩机，显热比不小于0.95，比传统机型节能，风量不低于9180m3/h； 5 机房专用空调的加热性能，能根据不同的加热需求采用三级电加热，功率≥9KW. 6 加湿方式为电极式加湿，加湿器功率≥3.75kw；加湿量≥5kg/h。 7 采用双吸入直联式风机单元，直接连接并悬挂在隔振装置上，风叶为前倾叶片型； 8 采用微电脑智能控制器，并配有大屏幕中文图形显示器，显示像素不低于132´64，实现备份管理功能；可对场地的所有操作和环境参数进行智能PID控制，要求电子单元为敞开式，可根据用户要求对场地环境进行参数设置。 9 标准G4过滤器配置，符合暧通空调和制冷工程师协会标准。 10 采用模块化设计，备件少、通用件多、优化布置；整机正面维护，占地面积小，维护方便； 11 通过联网监控网络可以实现对空调的实时远程监控； 12提供1年质保，全面的检查维护和保养服务，易损消耗材料，包括设备备件更换费用、维修人工费、制冷剂费等所有费用。 | 套 | 1 | 否 |
| 10 | 辅材 | 满足机房精密空调安装使用，符合国家标准。 | 套 | 1 | 否 |
| 11 | 市电检测仪 | 高精度实时测量电压、电流、电度等电参数  电流、电压参数的越限报警；可单相、三相三线、三相四线等多种接线方式；RS485网络连接，支持MODBUS规约；可编程设定功能；超强电磁兼容能力；价格低廉、性能优越；指示灯指示工作状态：运行、电能脉冲、通讯发送、通讯接收。 | 套 | 1 | 否 |
| 12 | 温湿度传感器 | 温度检测范围：≥-40°C ～ +75°C，-67°F ～ +167°F；温度精度为：≥0.2°C，±0.4°F；温度分辩度为：≥1°C，1°F；湿度检测范围：≥0～100%RH；湿度精度为：≥25°C情况下为±5%；湿度分辩度为：≥0.5%；RJ45接口，PNP；由主机供电，无需外电 | 只 | 1 | 否 |
| 13 | 漏水报警主机 | 抗干扰：能力强 安装方便：模块化，可插拔接线端子 本地报警：指示灯警报 灵敏度：可调节 供电：12VDC 输出信号:干接点 感应探针:薄片形状的感应电极 | 台 | 2 | 否 |
| 14 | 烟雾探测器 | 1.工作电压：≥DC 12 V；静态电流：≤5mA；报警电流：≤80mA；工作温度：－10℃ to +50℃；环境湿度：≤95%RH 2.安装方式：吸顶；监测面积：20平方米 3.指示灯：32秒闪一次；报警输出：继电器常开／常闭；探测灵敏度：Ⅱ、Ⅲ级； | 套 | 1 | 否 |
| 15 | 网络高清摄像机 | 200万1/2.7”CMOS ICR日夜型半球型网络摄像机；镜头 4mm, 水平视场角:90°(2.8mm,6mm,8mm,12mm可选)；调整角度：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分辨率:25fps(1920×1080,1280×960,1280×720)；支持Micro SD/SDHC /SDXC卡(128G)断网本地存储；内置麦克风，1个音频输出接口（插线式）；1对报警输入/输出；电源供应 DC12V±25%/PoE(802.3af)；红外照射距离：20-30米 | 套 | 2 | 否 |
| 16 | 硬盘录像机 | 1U标准机架式IP存储/嵌入式处理器/4路H.265、H.264混合接入/40M接入/40M存储/80M转发/1U/1盘位/1个HDMI、1个VGA，同源输出，HDMI支持4K，VGA支持2K显示/4路1080P解码/4路1080P H.265、H.264混合解码/1个千兆网口/2个USB2.0/Smart 2.0/ANR/智能检索/浓缩播放/车牌检索/人脸检索/热度图/客流量统计/视频摘要回放/分时段回放/超高倍速回放/双系统备份。 | 台 | 1 | 否 |
| 17 | 监控硬盘 | 硬盘尺寸 3.5英寸；硬盘容量 2000GB；盘片数量 4片；单碟容量 1000GB；缓存 64MB；转速 5900rpm；接口类型 SATA3.0；接口速率 6Gb/秒；平均寻道时间 8.5ms。 | 个 | 1 | 否 |
| 18 | 网络型采集主机 | 1.集成了web服务器，它可以通过web配置设备的参数支持所有主要的网络协议；2.支持≥8个智能的感应器完全兼容SNMP，包含SNMP MIB ；3.发送陷阱：≥1个目标；4.E-Mail：≥5个地址；5.可以设定感应器的临界值；  6.支持SNMPv1及SNMPv3加密 ；接口特征：16路模拟量输入；8路开关量输入；4路继电器输出；8路RS485输入。1个以太网口（RJ-45, 10/100 Mbps自适应运行环境；环境温度：－10°～ +60°；设备温度：－25°～ +85°；环境湿度：10%～90%相对湿度额定功率：220V交流或12V直流可选，＜25W；设备尺寸：长\* 宽\*高：482MM\* 170MM\* 44MM；安装：19英寸、1U标准机架安装。 | 台 | 1 | 否 |
| 19 | 集中监控平台软件 | 1.TTS：文-语转换 (text to speech)系统，自动发音，无需人工录音；  2.监控系统采用流行的C/S与B/S结构； 3.开放模式：可被动响应SNMP请求，也可主动发送SNMP Trap，完全实现与其他平台的无缝对接，传递各种报警信息； 4报警级别为0-9级（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文件），满足用户的各种需求。现场报警时，报警可通过电脑音箱、短信、电话、邮件进行报警；  5.用户密码采用MD5编码，管理软件具有用户权限管理功能，做到同时多人使用，多人浏览； 6.显示：可多屏显示，轮循不同房间画面，并自动跳转至报警画面  7.强大的报表功能，可以查询并生成采样列表、采样曲线、分析报表、分析曲线，自动生成日、周、月、年报表。 8.支持服务器、MS SQL数据库等监控； 9.提供windows相似的用户管理界面； 10.支持设备、变量、画面自检功能，及时发现问题； 11.支持手机app(安卓、苹果)查看机房监控情况； 12.app云服务查看、支持微信报警； 13.支持软件二次开发功能，可实现机房内多种设备监测功能：市电监测、UPS监测、精密空调监测、漏水监测等。 | 套 | 1 | 否 |
| 20 | 短信报警系统 | 双频集成GSM调制解调器(EGSM900/1800MHz适 用于数据,传真,短消息及话音应用。对SIM卡的支持：可以同时支持3V/5V的SIM卡；发送频率范围：≥(EGSM 900): 880 to 915 MHz (GSM 1800): 1710 to 1785 MHz；载波频率间隔为：≥ 200kHz。 | 套 | 1 | 否 |
| 21 | 辅材 | 满足机房监控系统安装使用，符合国家标准。 | 套 | 1 | 否 |
| 22 | 系统集成 | 机房监控系统的设备安装调试、软硬件集成等。 | 套 | 1 | 否 |
| 23 | 网络安全管理平台 | 系统架构： 1.管理平台采用纯B/S架构，便利易操作管理设计；2.平台支持分布式部署，适应不同网络规模，支持扩展多个数据采集器同时采集；3.采用MySQL和Elasticsearch双数据库引擎，支持秒级实时数据查询，支持数据存储3年以上。 硬件要求： 1.整体平台为软硬一体化产品，内置安全的linux嵌入式操作系统，客户无需单独购买操作系统和硬件服务器； 2.硬件提供IU、2U机型服务器，可升级为双刀片、四刀片机型服务器；硬盘2T以上，支持RAID5，CPU至少为E5六核、内存不小于64G。 基础功能要求： 1.资源类型：支持对网络设备、服务器硬件、存储设备、安全设备、虚拟化设备、视讯设备、无线设备、主机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应用等多种类别设备的监控管理。2.发现方式：支持SSH、TELNET、SNMPv1、SNMPv2c、SNMPv3、WMI、JDBC、SMI-S、IPMI等多种发现方式。 首页显示要求： 1.首页支持自定义布局，为不同用户创建个性化内容的Portal页。Portlet窗口可自由拖动改变大小和位置。 2.首页可自定义显示全网资源包括：网络、操作系统、服务器硬件、虚拟化、无线设备、数据库、中间件、应用、安全设备、存储设备运行总览。 3. 从资源可用性、资源性能、资源告警、配置变更等多个角度全面展示资源的健康状态。 4.支持1920\*1080大屏与1366\*768分辨率自适应。 网络管理要求：1.监控所有支持SNMP 协议的网络设备，支持SNMPv1，SNMPv2c，SNMPv3 三个版本的协议。2. 拓扑算法：支持常规方式、cisco CDP、LLDP、OSPF等多种拓扑算法。3. 拓扑展示界面，支持定制显示二层网络拓扑和三层网络拓扑，并支持创建自定义拓扑，可对拓扑进行导出、复制、重命名等操作。 4. 拓扑图动态呈现网络中的线路和设备信息，包括资源名称、端口信息、连接信息、链路类型、性能指标、信息指标、告警数量等。其中设备的信息指标包括：资源名称、IP地址、MAC地址、持续运行时间、设备说明等。设备的性能指标包括：CPU平均利用率、内存利用率、Ping时延等；链路的信息指标包括：链路名称、链路说明、链路类型、链路带宽；链路的性能指标包括：带宽利用率、上行带宽利用率、下行带宽利用率、上行流量、下行流量、广播包率、丢包率、单播包率、组播包率、错包率等。 5. 拓扑关联功能：可以通过拓扑图展示性能超标、告警设备，并通过拓扑页面跳转到告警信息的详细页面进行查询。 6. 拓扑定位功能：支持模糊匹配，根据IP、设备名称对资源进行快速查找，并在拓扑图中进行局部放大显示。 7. 拓扑管理功能：支持拓扑的右键功能调用各种管理工具对资源进行管理，包括：TELNET、SSH、PING、SNMP TEST、下载SNMP信息等。PING工具可以设置目标地址、发包数量、超时时间、包长度。SSH/Telent工具可以设置目标地址、端口号。SNMP Test工具可以测试设备SNMP服务的可用性。下载SNMP信息工具通过产品页面下载SNMPWALK的公有MIB、私有MIB的SNMPWALK数据。8. 拓扑编辑功能：支持对拓扑资源的设备图标进行自定义，支持对拓扑链路进行自定义，支持对拓扑中的元素进行添加、删除、修改、导出等操作。 9. 拓扑连线支持设置手动调整为5段以上，连线折线可以调整为任何角度。10.可以将服务器、存储、虚拟化、数据库、应用、中间件等监控资源放到拓扑图上展示，并可绘制资源之间的连线；连线可关联资源和指标状态。 11.实时的图形化展示拓扑中各类网络设备的面板信息，直观显示该设备每个端口当前状态，选择对应接口，可以操作端口开启、关闭。 12.支持PNG类型图片上传，作为设备节点图标在网络拓扑图上进行展示。要求支持200点网络设备/主机授权。IPMAC管理要求：1. 实时表：查看网络设备接口连接的IP地址信息，并测试终端在线情况； 2. 基准表：绑定终端IP、MAC和网络设备接口的连接关系； 3. 变更信息：实时监控管理网络中的IP/MAC地址列表，并对违规接入进行告警。 资源监控要求：1. 采用无代理方式实现对Windows、 Sun Solaris、IBM AIX、HP-UX、SCO UnixWare、Linux等操作系统的监控，监控内容包括CPU、Memory、IO、磁盘空间、进程等相关内容，提供智能预警模板。支持对以上操作系统的变更管理。 2. 采用无代理方式实现对Weblogic、IBM WAS、WPS、Oracle AS、Sun JES AS、JBoss AS、Tomcat、Resin、MQ、Tuxedo、TongLink等中间件监控。 3. 支持对Oracle、Oracle RAC、MySQL、SQL Server、DB2、DM、Informix、Sybase、MongoDB、PostgreSQL等数据库的监控。 4. 支持对通用和基础应用Ping、URL、Port、标准应用等监控。 5. 支持通过SMI-S或SNMP协议实现对HP、Hitachi、IBM、SUN、EMC、DDN、昆腾等厂商主流型号存储设备的监控，监控的内容包括风扇、电源、磁盘、控制器等硬件资源工作状态和阵列IO性能。 6. 服务器硬件监控：支持各品牌小型机、刀片服务器、X86服务器的监控，监控内容包括：电源、硬盘、风扇、主板、CPU、内存、温度等硬件运行状态。7. 支持虚拟机监控管理，可实现对ESXI主机、Vcenter的监控。 8. 支持对各类资源的详细信息进行展示，包括告警信息统计、可用性、CPU、内存、PING时延，问题指标的当前信息和历史数据趋势图，问题组件的当前信息和历史数据趋势图。 9. 支持对各类资源制定个性化监控策略，包括资源可用性、CPU平均利用率、内存利用率、吞吐量、丢包率、接收和发送ICMP包率、Ping 时延、TCP端口连接数、广播包率、IP地址、CPU个数、电源个数、内存总容量、网络接口个数、持续运行时间、网络设备说明等指标监控。可调整可用性、性能、配置等告警规则。 10. 可以对未使用的资源组件：网卡、电源、网络设备接口、插槽等批量取消监控，减少维护工作量。 业务服务要求： 1. 新建业务列表，展示每个业务之间的连接和层级关系。可展示业务服务影响部门数量、告警数量。 2. 设置业务服务告警策略，对节点状态进行统计，根据节点告警的级别、数量、百分比复合计算产生告警。 3. 将服务器、数据库、应用、中间件、存储、虚拟化、部门、业务服务等放到拓扑图上展示，并可绘制资源之间的连线；图标和连线可关联资源和指标状态、URL，双击打开资源详情页和网页。 4. 连线支持设置手动调整体为5段以上，连线折线可以调整为任意长度、任意角度。5. 可按照客户的实际业务关系，将多个业务服务在同一视图中进行展示，可定义多个业务之间的逻辑关系及层级关系，点击可跳转到关联的业务服务拓扑。 告警管理要求：1.告警规则设置：支持灵活的告警规则设置，可以对告警触发条件、告警方式、告警信息发送时间进行个性化配置，支持邮件告警和短信告警。  2.告警显示：告警查询页面清晰显示告警级别、告警类型、告警来源、告警内容、告警产生时间等各项详细告警信息。 3.告警确认：管理员可以对告警信息进行单条或批量确认，未经确认的告警信息保持对用户的提示，直到用户进行确认。 4.告警级别修改：管理员可以对告警信息进行级别修改，包括单条记录或多条记录批量修改。5. 告警筛选查询：管理员可以对告警信息按状态、级别、类型、类别、时间、告警内容进行筛选查询。6.告警信息分类管理：管理员可以对关注资源的告警信息进行分类管理。7.事件监控策略设置：支持灵活的事件监控策略设置，支持同种资源类型的指标进行不同事件监控策略。8. 事件显示：事件查询页面清晰显示事件级别，设备类型、事件来源、事件内容，事件产生时间等各项详细信息。9. 事件筛选查询：管理员可以对事件类型，事件级别，资源类型、事件时间、事件内容进行筛选查询。报表管理要求：1.提供丰富的报表类型，包括可用性报表、性能报表、告警报表、巡检报表。 2.系统具备对资源的运行情况生成日报、周报、月报、年报的功能。 3 .管理员可以根据需要灵活的定制报表内容，可以对报表的资源进行自定义选择。 4. 支持丰富的报表展示功能，包括各类设备的可用性TOPN、性能TOPN、告警信息TOPN、汇总数据等。 5.支持将报表信息导出为PDF、EXCEL、HTML格式。升级扩展功能要求：1. 可以实现与服务器和终端设备的准入控制功能联动。 2. 通过升级可以实现对服务器、网络设备、数据库、web应用、存储、虚拟化等IT资源的远程管理和运维审计（堡垒机）功能。要求与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为同一品牌，以便管理、形成联动。 | 套 | 2 | 是 |
| 24 | 网络接入控制系统 | 系统架构要求：1.标准采用B/S架构，便利易操作管理设计；2.支持VPN/拨号接入、分支机构联动管理；3.服务器系统采用linux操作系统；4.提供断电保护机制，如心跳、Bypass等，确保异常时网络不受影响。 系统性能要求：1.客户端插件支持X32\X64平台的Win2003/XP/Vista/WIN7/ WIN8/WIN10操作系统；2.客户端插件支持X32\X64平台的Linux操作系统，包括但不限于Centos、Ubuntu、Fedora、NeoKylin； 产品配置要求： 1.提供专用1U机型专用硬件服务器；2.峰值事务处理能力≥160000事件数/秒；3.标准配置至少具备6个千兆RJ45接口；4.具有一个网口扩展槽位，支持4个端口千兆光纤扩展或2个万兆光口扩展；5.支持冗余电源扩展。 部署要求：1.支持旁路、网桥、网关3种部署方式； 2.支持逻辑旁路及串接方式部署；3.设备部署过程中不改变原有网络结构及网络、安全等设备的配置且无客户端；4.支持多级级联管理，独立级联数据汇总服务器，统一管理平台；5.支持HUB及无线AP环境部署条件，兼容现有网络设备，支持傻瓜式交换机和路由器；6.支持多网络出口环境，网内可同时部署多台准入服务器，统一平台管理，自定义管辖IP范围。7.支持双机热备，主机故障时备机自动切换，确保服务器的高可用性。 平台要求： 1.产品控制平台管理账户支持三权分立，具有系统管理员、系统审计员、系统操作员管理帐号； 2.系统支持能够根据管理需要自定义添加帐号。3.系统新建帐号支持只读设置功能，只读帐号仅能查看系统功能，无法更改策略及相关配置；4.针对产品的登陆信息可根据用户实际情况自定义修改，如：系统名称、登陆图片背景。5.支持插件后台自动升级功能；6.支持数据库后台每天自动备份功能，可选择每天、每周的固定时间以及备份的时间点设置功能；7.系统必须支持外挂外部存储功能，可将系统中所产生的部分数据存储到外部存储区域；8.功能列表中的基本功能在一个平台上实现，没有第二平台。 9.插件保护功能，终端管理插件无法被恶意结束、删除、卸载等行为结束；10.支持管理插件卸载的热键呼出及卸载密码设置功能。要求支持200点终端授权。准入技术要求：1.要求准入技术采用NACP技术；2.准入技术同时支持802.1x、PBR、WebPortal、DHCP、SNMP、端口镜像、透明网桥等方式；3.准入技术支持IPV6网络；4.针对复杂的网络接入环境，准入技术支持单独和或组合使用的方式同时使用；5.可对网络划分不同的网络访问范围，至少能够划分合法用户访问范围、安全隔离用户访问范围、来宾用户访问范围，各范围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删减就修改；6.支持准入阻断页面并能够在页面中详细描述被准入的原因。 准入实施要求：1.支持准入范围的自定义设置功能，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准入生效范围，范围内的用户入网时能够在阻断的同时进行入网流程引导，引导用户主动完成入网操作；2.支持阻断跨NAT路由器下未安装插件的计算机，放行合法的计算机；3.能够与终端的安全测评结果联动，根据测评结果进行终端的阻断与放行处理。 例外设置要求：1.支持针对特殊终端的白名单放行处理，无须安装插件测评即可入网；放行依据包括IP地址、MAC地址、IP地址段；2.支持针对特殊终端的黑名单阻断处理，不允许其接入网络； 3.能够实现特定服务器地址的放行功能，访问此服务器时不做准入阻断处理；4.支持端口防火墙功能，能够自定义设置自动放行和拒绝放行的端口，支持端口段设置；4.能够自定义终端的网络访问范围，可支持对特殊单个或多个服务器进行允许或拒绝访问的单独设置；5.支持DHCP服务设置功能，为网内的用户进行IP地址的分配操作； 6.支持DHCP与其他准入功能的联动应用，对不同人员分配的不同IP地址进行不同网络权限的划分。 事前预防管理：1.禁止使用无线网卡；2.3G无线上网卡使用管理，支持3G上网卡接入报警、禁用3G上网卡的管理功能；3.禁止手机代理上网；4.禁止使用无线热点；5.禁止使用其它网卡（支持对虚拟网卡的单独设置）；6.禁止修改IP地址；7.IP/MAC绑定，可设置允许修改DNS；8.禁止使用调制解调器。 事中阻断报警处理要求：1.能够及时发现终端发生违规外联或具备外联的能力；2.违规外联后能够对违规终端进行报警提示操作，支持自定义终端报警内容；3.触发报警后，支持对终端进行放置隔离区、锁定屏幕、关闭计算机等应急处理措施；4.触发报警后，支持向管理员发送报警短信、报警邮件以及控制台弹窗报警功能。5.触发报警关闭计算机时，支持进行关机前的缓冲时间设置。6.支持内网网段自定义功能，可自由调整内网IP范围。 事后报表统计管理要求：1．支持对违规外联行为的事后数据统计汇总行为，汇总分析结果支持通过饼图、趋势图的形式进行展示；2.支持对报警信息的导出、打印功能。 身份鉴别技术要求：1.支持口令鉴别方式，包括：准入口令鉴别、AD域身份鉴别、LDAP身份鉴别、EMAIL身份鉴别；2.支持硬件鉴别方式，包括：Ukey身份鉴别、CA证书鉴别；3.支持动态短信鉴别方式；4.认证方式支持单一或组合的身份认证方式。 强制鉴别要求：支持未插入合法USBKey后的屏幕锁定管理； 安全测评要求：1.能够自动对入网终端进行安全项目检查，不符合安全规范的终端不允许接入网络，检查项目包括：移动存储介质、光驱介质、3G上网卡、硬盘系统分区、网络监听端口、IP/MAC 绑定、ARP欺骗、恶意代码防范、操作系统补丁、来宾账户、口令安全、黑名单口令、Windows防火墙、超时锁屏登录、计算机名称、系统服务、远程桌面、系统时间、AD域环境、共享资源、telnet、剩余信息保护、非法进程、合法进程、安装程序、禁止安装程序等终端入网安全检测项；2.支持安全测评项目的在线一键检测及一键全部修复功能；3.支持设置检测项目的关键项设置，关键项目必须检查通过的才能够接入网络；4.支持自动检测、循环评测、一键修复及后台自动修复功能。 报警项目要求：1.支持硬件变化报警、接入移动存储介质报警、插入光盘报警、接入3G无线上网卡报警、违规外联报警、未安装恶意代码防范程序报警、存在操作系统漏洞报警、终端通信异常报警、ARP攻击报警等违规行为报警。 报警策略要求：1.能够对违规终端进行报警提示操作，支持自定义终端报警内容；2.触发报警后，支持对终端进行放置隔离区、锁定屏幕、关闭计算机等应急处理措施，以上措施可以单独或同时使用；3.触发报警后，支持向管理员发送报警短信、报警邮件以及控制台弹窗报警功能；4.触发报警关闭计算机时，支持进行关机前的缓冲时间设置。 离线通信策略要求：1.支持用户在线与离线不同的管理策略；2.支持离线策略设置，支持设置离线后不允许访问任何网络功能；3.支持离线后网络访问权限不再限制功能。 在线通信策略要求：1.支持禁止合法用户与非法终端通信功能；2.支持设置是否允许终端与来宾用户通信功能；3.支持设置合法用户与指定部门的来宾用户通信功能；4.支持设置合法用户与隔离计算机是否能够通信的功能；5.支持设置仅允许与指定部门终端通信的功能；6.支持自定义通信过滤规则功能，能够设置与指定IP或IP段允许或禁止通信的功能。 内外网管理要求：1.支持设置仅允许访问内网与仅允许访问外网功能设置；2.支持设置是否允许用户手动切换内外网功能；3.支持自定义设置终端用户可访问外网的时间段配置功能；4.支持对外网访问的流量自定义限速功能。 USB使用报警：1.支持对USB存储介质进行使用报警功能，当终端使用USB 存储介质时触发报警操作；2.报警后可对终端进行断网、锁屏、关机等处理措施；3.触发报警后可向终端用户自定义弹窗报警，可向管理员发送报警消息、报警短信、报警邮件进行提醒。 USB禁止使用：1.支持对存储类USB设备进行禁用，不影响非存储类USB外设使用； 2.支持对USB接口使用进行只读权限设置，禁止通过USB接口向外拷贝数据。 USB 使用申请：1.终端使用USB时可以主动发起申请操作，申请通过前不允许使用USB存储介质；  2.管理员可以对USB使用申请进行批准或拒绝操作。  USB使用认证：1.支持对特定USB存储介质进行白名单放行处理，其他USB存储依然禁用；2.支持对只读USB设置例外设备放行，放行后可以进行USB 读写操作；3.支持对USB存储介质进行加密处理，加密后仅能在内网使用；4.支持对USB存储介质设置内外加密分区功能，内区仅能在内网使用，外网可以在外网使用。 USB使用审计：1.支持对USB存储介质的插拔行为进行记录；2.支持对USB存储介质内的文件操作行为进行详细记录；3.支持对USB存储介质审计日志的报表分析功能，包括分布图、趋势图等分析结果展现形式。 终端安全规范：1.支持禁用终端所有USB存储设备、便携式设备、光驱介质、无线网卡、3G无线上网卡、手机代理上网、调制解调器、蓝牙设备、其它网卡（除与服务器连接应用的网卡）、打印机等外接设备；2.支持IP/MAC绑定以及禁止用户修改IP地址等；3.支持设置终端用户的程序黑白名单、禁止进入windows系统的安全模式、定时关机功能、规范计算机名、超时锁屏、注册表设置、浏览器代理、控制面板等安全功能； 4.支持文件操作、浏览网站、应用程序和网络连接等审计日志功能。 行为审计：1.支持针对终端的行为安全审计功能，包括上网行为、用户行为、文件操作等行为，具体包括终端浏览网站审计、终端邮件操作审计、即时通讯审计、终端应用程序审计、终端屏幕录像审计、终端计算机5分钟无操作时停止录像、终端流量审计、终端共享访问审计、终端文件操作审计、终端文件打印审计、终端USB文件操作审计、终端刻录审计功能；2.支持审计数据的汇总分析功能，并支持通过分布图、趋势图等形式进行分析展现及导出打印功能。  补丁管理：1.支持对终端的补丁漏洞自动检测功能，能够汇单独或全网终端的补丁漏洞信息； 2.支持对补丁进行自动安装设置，当检测到终端有未安装补丁时自动进行分发下载及静默安装； 3.支持补丁下载时的P2P分发功能； 4.支持对补丁未安装的报警功能。 资产维护：1.支持对终端软硬件资产进行全面的管理，包括软硬件资产信息收集、变化报警、报表汇总展现功能；2.报表汇总展现功能包括对资产分布、变化趋势的报表展现；3.可以实现对入网终端的硬件资产分布情况进行分析，包括硬盘大小、型号，内存大小、型号，CPU大小、型号等信息的按日期分析功能，并支持按部门分别统计以上终端的分析内容； 4.支持以上数据按照分布图、趋势图、详细信息的展示方式，并支持导出、打印等功能。 文件分发：1.实现从服务器端向客户端分发文件功能，分发的文件类型应包含文件夹，压缩包，可执行程序，办公软件，多媒体文件等，支持单点、多点、分组、全终端推送； 2.实现软件包下发后，支持通过分发参数的设置实现后台静默安装。 远程桌面管理：1.集成多种桌面支持工具，包括：远程对话、远程文件传输、远程执行、远程重启、远程截屏等功能；2.远程控制不依赖于用户是否登陆，也可以通过远程控制进行用户的注销和切换； 3.远程会话功能支持文字交互，允许管理端向客户端主动发起和客户端向指定管理端发起，不允许客户端之间相互发起； 4.支持强制与请求交互两种远程控制方式。 报表分析：1.在线状态分析：通过在线状态分析功能，可以对入网终端的在线情况进行分析； 2.测评状态分析：通过测评状态分析功能，可以按日期结合终端在线率对全网合格与不合格入网终端进行综合分析，并将分析结果通过分布图、趋势图、详细信息的形式进行展示； 3.入网风险分析：通过入网分析功能，可以按日期对全网终端分部门的入网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分析内容包括直接批准、通讯隔离的终端情况，通过对这些数据的综合分析，将分析结果通过分布图、趋势图、详细信息的方式进行展示； 4.违规事件分析：通过违规事件分析功能，可以按日期对全网终端的违规事件进行分析，包括硬件变化、存储介质使用、非法外联、系统漏洞、ARP攻击等内容，同时支持按部门分别统计以上终端的分析内容，支持按照分布图、趋势图、详细信息的展示方式。 DLP沙箱数据安全防护：必须支持桌面隔离、存储隔离、网络隔离、应用隔离、外设隔离、打印水印、屏幕水印、防泄密通道、智能导出等。 MDM移动终端管理：包含禁止移动设备使用蓝牙、摄像头、网络共享、USB调试模式；可设置通话的黑白名单、WIFI的黑白名单，支持应用锁定功能，输入密码之后才可使用相关应用。同一界面管理：要求准入控制、终端安全、DLP沙箱数据安全防护、MDM移动终端管理四大功能模块在同一平台界面展示，以便统一管理。 | 套 | 1 | 否 |
| 25 | 辅材 | 网线、视频线、音频线，线槽、线管、各类转接头、插头等。 | 套 | 1 | 否 |
| 26 | 气体报警主机 | 1) 工作电压：交流AC220V 50/60Hz ，允许电压变化范围 AC176V～AC264V；2) 功耗：监视状态功耗≤20W；最大功耗≤150W；3) 备用电源：2 个DC12V/7Ah 密封铅电池；4) 气体喷洒输出：DC24V/3A，脉冲方式/持续方式，可调；5) 辅助24V 电源输出：最大0.6A；6) 电池充电电流：0.6A~0.8A； 7) 液晶屏规格：128×64 点，可同屏显示32 个汉字信息； 8) 容量：可带1 个区的气体灭火设备，实现对1 个防护区的保护。其中所带设备及数量如下：电磁阀：1 个，额定电压DC24V,最大电流3A；压力开关：1 个，常开触点，动作时闭合；区域讯响器：1～5 个，编码地址范围1～90；气体喷洒指示灯：1～5 个，编码地址范围1～90；紧急启/停按钮和手自动转换开关：共1～10 个，编码地址范围1～90；输出模块：1～3 个，编码地址范围1～90；点型感烟探测器：1～20 个，编码地址范围1～90；其它探测器(如感温、火焰等)：1～20 个，编码地址范围1～90；手动报警按钮：1～10 个，编码地址范围1～90；声光警报器：1～2 个，非编码。使用环境：工作温度：-10℃~50℃；相对湿度≤95%RH，不凝露。 | 台 | 1 | 否 |
| 27 | 感温探测器 | 保护面积：60㎡，报警温度：58℃，材质：塑料，尺寸：5cm，工作电流：0.05A，环境湿度：80%RH。 | 个 | 2 | 否 |
| 28 | 感烟探测器 | 工作电压：信号总线电压：总线24V；允许范围：16V～28V 工作电流：监视电流≤0.6mA；报警电流≤1.8mA；指示灯：报警确认灯，红色，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编码方式：电子编码（编码范围为1～242）；线制：信号二总线无极性；使用环境：  温度：-10℃～+55℃；相对湿度≤95%RH，不凝露。 | 个 | 1 | 否 |
| 29 | 声光报警器 | 信号总线电压：24V；允许范围：16V～28V；电源总线电压：DC24V；允许范围：DC20V～DC28V；工作电流：总线监视电流≤0.8mA；总线启动电流≤6mA；电源监视电流≤10mA；电源动作电流≤160mA；闪光频率：每分钟闪亮20次～180次；声压级≥85dB（正前方3m水平处（A计权））；变调周期：0.2s～5s；编码方式：采用电子编码方式，占一个总线编码点，编码范围可在1～242之间任意设定；线制：四线制，与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信号二总线连接，与电源线采用无极性二线制连接。 | 个 | 2 | 否 |
| 30 | 单输入/输出模块 | 工作电压 信号总线电压：总线24V　允许范围：16V～28V；电源总线电压：DC24V　允许范围：DC20V～DC28V；工作电流 总线监视电流≤1mA　总线启动电流≤3mA；电源监视电流≤5mA　电源启动电流≤20mA；输入检线 常开检线时线路发生断路（短路为动作信号）、常闭检线输入时输入线路发生短路（断路为动作信号），模块将向控制器发送故障信号；输出检线 输出线路发生短路、断路，模块将向控制器发送故障信号；输出容量 无源输出：容量为DC24V/2A，正常时触点阻值为100kΩ，启动时闭合，适用于12V~48V直流或交流；有源输出：容量为DC24V/1A；输出控制方式 脉冲、电平（继电器常开触点输出或有源输出，脉冲启动时继电器吸合时间为10s）；指示灯 红色（输入指示灯：巡检时闪亮，动作时常亮；输出指示灯：启动时常亮）；线制：与火灾报警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信号二总线连接，与电源线采用无极性二线制连接。 使用环境 温度：-10℃～+55℃；相对湿度≤95%RH，不凝露。 | 个 | 1 | 否 |
| 31 | 紧急启停按钮 | （1） 工作电压：总线24V，允许范围：16V～28V；（2） 监视电流：≤0.8mA，报警电流≤10mA；（3） 编码方式：电子编码方式，编码范围可在21～30 之间任意设定；（4） 常开输出触点：额定值DC60V、0.1A，接触电阻≤100mΩ；（5） 启动方式：击碎玻璃罩后，按下“按下喷洒”按键；（6） 启动零件类型：重复使用型；（7） “按下喷洒”按键复位方式：用专用钥匙复位 （8） 指示灯：“按下喷洒”按键：红色，按下时常亮 “停止”按键：绿色，按下时常亮；（9） 线 制：与气体灭火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两线制连接；（10） 外壳防护等级：IP33 （11） 使用环境：温 度：-10℃～+55℃；相对湿度≤95%RH，不凝露。 | 个 | 1 | 否 |
| 32 | 气体喷洒指示灯 | （1） 工作电压：信号总线电压：24V，允许范围：16V～28V 电源总线电压：DC24V，允许范围：DC20V～DC28V；（2） 工作电流：信号总线监视电流≤3mA；电源总线监视电流≤2mA，信号总线动作电流≤4mA，电源总线动作电流≤25mA；（3） 闪光频率：每分钟闪亮60±6次；（4）编码方式：电子编码方式，编码范围可在11～20之间任意设定；（5） 线制：与气体灭火控制器采用四线连接。其中两线接总线，无极性；另外两线接电源DC24V，无极性；（6） 使用环境：温度：-10℃～+50℃；相对湿度≤95%RH，不凝露。 | 个 | 1 | 否 |
| 33 | 柜式七氟丙烷自动灭火装置 | 工作压力5.6Mpa,容积70L，直径350mm,壁厚6.3mm； | 套 | 1 | 否 |
| 34 | 辅材 | 信号线、电源线、线管、线槽等 | 套 | 1 | 否 |
| 35 | 系统集成 | 设备安装调试、软硬件集成等。 | 套 | 1 | 否 |
| 36 | PDU插排 | 插孔数量:八位;输出线长度:2米;额定电压:250额定V；电流：10A；额定功率：2500W；新国标五孔。 | 个 | 5 | 否 |
| 37 | 应用软件平台 | 处理器：本次实配2颗E5-2609v4(1.7GHz/8c)/6.4GT/20ML3系列处理器,最大可支持2颗处理器。内存：本次实配64G RDIMM DDR4 内存, 不少于20个内存插槽，最高支持DDR4-2133内存，支持四通道交叉存取、内存镜像、内存热备等高级功能.RAID: 板载SAS RAID卡，支持raid 1/0/5； 存储：本次配置4块2T SATA7200转硬盘；前置最大支持24个热插拔2.5寸或者12个3.5寸SATA/SAS/SSD硬盘，同时后置支持2个热插拔2.5寸SATA/SAS/SSD硬盘；网卡：本次配置2个高性能千兆以太网控制器，支持网络唤醒，网络冗余，负载均衡等网络高级特性；  I/O扩展槽：配置不少于6个IO插槽，其中3个PCI-E 3.0 x 16，5个USB3.0接口（前置1个，后置2个，内置2个） 显卡：集成带16MB显存的显示控制器 | 套 | 1 | 否 |
| 38 | 远程画面输入端 | 1、采用1/2.8英寸，500万像素的高品质CMOS传感器，可实现1920x1080超高分辨率的优质图像；2、20倍光学变焦，f＝4.7—94mm，垂直上下俯角-30+90度，水平350度；3、支持1080p，720p多种高清视频制式(高清1080p60/50/30,720P60/50/30,1080I60/50)并在3G-SDI接口、DVI接口和网络输出上同时输出高清视频信号；4、支持VISCA,PELCO协议等多种协议；5、可设置256个预置位；6、支持正装和倒装；7、最大拍摄角度为55.5度 | 台 | 1 | 否 |
| 39 | 视频输入端 | 1、1/2.8英寸 CMOS，500万有效像素的高品质CMOS传感器；2、支持高清1080p60/50/30,720P60/50/30,1080I60/50等多种高清视频制式；3、支持3G-SDI和HDMI输出或者可选分量输出；4、20倍光学变焦，f=4.7～94mm；5、最大拍摄角度为55.5度 | 台 | 4 | 否 |
| 40 | 高清庭审主机 | 全数字化核心，嵌入式设计，采用模块化接口结构、每个接口模块采用板卡式设计可自由配置，支持带电插拔升级维护；前面板具备5寸液晶电容触控屏；4路3G-SDI数字高清摄像机接入，4路VGA/HDMI/DVI/Ypbpr证据信号接入；4路数字高清视频信号DVI-I输出接口，并可兼容HDMI、DVI、VGA、Ypbpr信号输出；具备内置矩阵，支持多路信号的同步切换，支持1080P60高清视频以信号，12路麦克风接入端口，提供48V幻象电源支持；支持语音激励功能，自动将对准发言人的摄像机画面切换到画面分割模式中的主画面窗口；每路输入具有平衡/非平衡处理、+48V幻象电源供电开关、支持激励灵敏度调节、音量调节；4路线性音频输入接口，用于证据音频输入；4路线性音频输出端口，1路前置监听端口；每路输出都带有音量、均衡、音调调节等功能；内置数字音频处理器，支持反馈消除AFC、回声消除AEC、背景自动降噪ANC等功能，提供专业级音频效果；具备硬件高清图像合成器，可提供2/4/6/8/9等多种合成画面格式，合成画面分辨率1080P；支持两路不同分割图像输出；支持2路1080P格式同时编码输出，可支持各摄像机或证据或合成画面的独立编码，码流速率可设；支持1路远程1080P格式解码能力，可用于远程提讯、远程三方庭审（嫌疑人、公诉人均在远端）；可扩展支持H.323协议，可与视频会议系统互联互通，满足不同类型远程开庭、远程提讯的应用；视频输出格式：符合最高院要求的H.264编码，符合最高院要求的MPEG4文件存放格式；音频输出格式：符合最高院要求的AAC文件存放格式；具备4路可编程红外发射端口；具备2路全双工可编程RS-232端口；具备2路全双工RS-485端口；具备中控功能，可连接强电开关控制器、触摸屏、控制面板等多种集控设备；可通过网络采用浏览器以WEB页面方式对主机进行远程控制、管理、系统升级；具备双网口；支持2路USB接口，可挂接移动存储设备；内置1块2T硬盘，可提供主机庭审数据备份功能；可扩展支持2路光驱同步刻录，可选配DVD光驱或蓝光光驱。 | 台 | 1 | 否 |
| 41 | 庭审应用系统 | 数字法庭应用系统服务器端由庭审预订系统、庭审直播点播系统、综合管理平台、流媒体服务、采集控制服务、及Web服务组成。 （1）庭审预订系统 即使没有与院内审判流程管理软件挂接，也可由书记员事先在庭审预订系统中录入案件基本信息并预订法庭，供法庭正常开庭使用。 （2）庭审直播点播系统 庭审直播点播系统可具有专业性的外观以及丰富的展现形式，如开庭公告，正在开庭案件、快捷通道、庭审开庭以及人员开庭排行榜等，可向院领导或法官展示所有庭审直播点播视频； 庭审视频和笔录文字可实现图文同屏播放，同步字幕显示，视频与笔录互相定位功能，并支持个人评论添加，案件收藏等互动功能； 庭审直播点播系统可支持跨院观看,本法院可观看其他法院设为“允许跨院观看”的直播点播视频； 图像视角方面，图像能够同时多方位、多角度、有重点的查看庭审现场各席位核心人员及证据展示过程的情况，支持多画面硬分割；图像质量方面，能够辨认出画面中图像，能够辨认出各席位核心人员的面部情况、能够辨认出被展示证据的情况； 网络点播视频可以自动添加庭审片头； 支持个人中心操作，查看我的预定、我的案、我的收藏、刻录管理、笔录模版等功能，可通过直播点播案件播放器上的操作图标进入个人中心； 庭审直播点播系统支持省内三级法院之间的庭审直播点播公开案件观看。非公开案件可进行设置为观摩案件，即可进行在三级法院内进行观看； 用户可快速直观地了解到本院和辖区院数字法庭建设情况、数字法庭的建设数量和比例、法庭所使用的庭审主机和采集设备的型号、各院数字法庭建设数量和排名； 可根据本院统计数字法庭使用情况，按庭室、个人进行庭审总时间、庭审总次数、开庭案件比例、平均庭审次数、平均庭审时间、笔录填写率、笔录校对率、正点开庭率和刻录光盘数的查询； 支持法庭内设备的远程一键开机、关机和定制开关机，也可针对法庭内中控设备进行配置管理和远程控制； 支持系统开机自检测，支持手动检测、定时检测、工作日设置，可针对流媒体平台、法庭运行状态、本院服务、跨院服务、远程连接服务、FTP服务、案件详情服务进行状态检测； 支持远程庭审辅助功能，笔录信息支持电子签名和指纹确认及打印功能，方便远程当事人对于笔录进行电子化确认，免去远程庭审情况下邮寄笔录； 支持异地开庭的功能，上级院法官可以到下级院并利用其数字法庭系统进行开庭，案件信息实时从上级院同步获取，同时产生的庭审笔录、庭审录像信息是实时的上传至上级院； 支持蓝光刻录，实现无人值守自动刻录并打印盘面（需配置打印刻录机）。 （3）综合管理平台 综合管理平台监控各设备和子系统状态。 综合管理平台可对数字法庭系统进行全面的管理和配置。数字法庭系统管理员可以在综合管理平台中对人员、庭室、法庭信息进行维护，调整和扩展法庭的视频信号采集点、存储资源、web服务等，并进行故障恢复管理。 （4）流媒体服务 流媒体服务与庭审主机配合可实现将法庭的摄像机信号和证据信号数字化为流媒体文件，进行网络直播； 可根据法院实际网络状况和庭审视频利用率部署在多台边缘服务器上，通过流媒体转发的方式实现更多人共享庭审流媒体资源；  流媒体录像文件自动分段、异常定时关闭，满足长时间庭审可正常刻录、下载、点播需求。 （5）采集控制服务 书记员用庭审系统进行开庭、休庭或闭庭操作，即控制采集控制服务实现庭审音视频信息的网络存储，支持1080p高清视频采集。采集控制服务负责完成法庭前端书记员的庭审系统和机房后台的流媒体服务的协同工作。 （6）Web服务 系统可定义Web Service接口，用来与法院其他系统进行信息交换。 可实现数字法庭应用系统与法院信息管理系统双向挂接。在法院信息管理系统中录入案件信息以后，可以在系统中进行数字法庭的预定，在预定法庭以后，即将开庭的案件就会在数字法庭应用系统中显示出来，同时可以显示该案件基本信息同时，庭审结束后，由数字法庭产生的笔录信息和音视频信息自动导入到法院信息管理系统中，便于查看。 可实现数字法庭应用系统与法规条例、典型判例等辅助审判系统挂接。针对审判员、书记员的不同角色，对应系统中的功能也不相同。其中，对于审判员，数字法庭应用系统与法规条例、典型判例等辅助审判系统相挂接，为法官提供更多参考，辅助法官做出公平、公正的判断。  须与法院现有审判流程管理系统实现无缝对接。 | 套 | 1 | 否 |
| 42 | 书记员庭审系统 | 1、书记员登录系统后，选取案件载入，庭审中可进行场景切换，包括开庭、休庭、闭庭三个场景； 2、支持并案开庭，书记员可选择满足条件的多个案件实现并案开庭； 3、开庭前书记员可以导入笔录模版，为笔录记录提供方便。笔录编辑器支持使用亚伟速录机、WPS、OFFICE进行文字快速录入； 4、笔录过程中书记员可以随时对遗漏的庭审内容做手动标记，同时系统对笔录中的每个字符做自动标记，庭后可根据标记定位到对应位置的庭审录音录像，方便书记员准确、快捷地完成庭审笔录的校对调整； 5、庭审系统通过和庭审主机的配合，完成设备的联动控制，进行多种形式的证据展示以及远程质证。系统开庭前自动导入庭前交换的电子证据，并支持双输出显卡，在电子证据展示时书记员可照常进行笔录记录； 6、书记员在庭审过程中可以根据现场情况随时暂停或者开启网络直播，随时开启或中止语音激励； 7、庭审中生成的笔录每隔几秒钟可自动保存到法院信息管理系统的庭审信息中，以最大程度保证笔录数据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8、书记员庭审系统支持后台软硬件终端系统异常报警提示，在开庭前或开庭过程中出现异常，可及时提醒告知书记员或管理员进行故障排查； 9、支持庭审录像蓝光实时刻录，闭庭后1分钟进行光盘封盘； 10、法庭庭审录像智能化，可针对庭前/后调解进行自动录音录像，并不影响法庭实际开庭/休庭/闭庭录像； 11、书记员可以随时使用页面上方的按钮来开启法庭预监功能，掌握法庭现场的实时情况。 | 套 | 1 | 否 |
| 43 | 数据库 | 可扩展的、高性能的、为分布式客户机/服务器计算所设计的数据库管理系统，可实现与WindowsNT的有机结合，强壮的事务处理功能，采用各种方法保证数据的完整性。强大的管理工具、与Internet的紧密集成和开放的系统结构为广大的用户、开发人员提供一个出众的数据库平台。 | 台 | 1 | 否 |
| 44 | 庭审记录系统 | 产品类型 4K摄像机，产品定位 专业摄像机；传感器类型 Exmor R CMOS。录制参数：动态影像 4K（4096×2160或3840×2160）50fps或60fps拍摄 ；4:2:2 10比特的500/600Mbps的XAVC 4K记录，最高223Mbps的XAVC HD记录；功能参数：无线性能 WiFi（遥控）HDMI接口 支持 ；其它接口： 3G HD-SDI接口；存储性能：存储介质 XQD存储卡（双存储卡槽 ）。 | 套 | 1 | 否 |
| 45 | 远程图像终端 | 有效像素：2420万像素；传感器类型：CMOS；传感器尺寸 ：APS画幅；高清摄像：全高清；语言：中文。液晶屏尺寸：3.0英寸；液晶屏像素：不低于104万点；液晶屏类型：旋转屏；触摸屏；取景器类型：光学取景器；滤镜直径：72毫米；最大光圈：5.6毫米。白平衡模式：自动（氛围优先）、自动（白色优先）、日光、阴影、阴天、钨丝灯、白色荧光灯、闪光灯、用户自定义、色温设置；ISO感光度：ISO 100-16000，可扩展到ISO 25600；场景模式：肖像；风景；微距；运动；日落；夜景肖像；夜景；手持夜景。支持机身闪光灯；支持外接闪光灯；支持自拍功能；存储介质：SD卡；SDHC卡；SDXC卡。WiFi连接支持；NFC支持；HDMI接口支持；其它接口：数码端子、HDMI mini输出端子、外接麦克风输入端子、耳机端子／遥控端子、无线遥控。 | 套 | 1 | 否 |
| 46 | 视频输入端支撑器 | 支撑器，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定安装方式和支架类型，可分为支架安装、壁装和吸顶安装 | 套 | 5 | 否 |
| 47 | 电容话筒 | 桌面电容话筒，扩声用，具有防止话筒无意关闭的功能 | 只 | 8 | 否 |
| 48 | 落地立架式电容话筒 | 立式支架话筒，用于刑事被告 | 只 | 2 | 否 |
| 49 | 实物展台 | 320万有效像素，解像度高于850TV线；支持220倍放大功能；2组VGA输出接口，1组VIDEO接口，支持麦克风输入； 具备RS232控制接口； 音频输入：3.5插口3组，音频输出：3.5插口1组； 对焦/白平衡：自动/手动； 图像特技：正负片、冻结、旋转、标题、同屏对比、镜像、文本/图像、黑白/彩色。 | 台 | 1 | 否 |
| 50 | 桌面接口 | 原被告桌面下接口，VGA×1、音频×1、电源接口×1、网口×2、切换键×1 | 台 | 2 | 否 |
| 51 | 书记员操作台 | I5/8G内存/500GB硬盘/DVDRW/独立显卡（DVI+VGA）/232串口/Windows 7旗舰版/21寸显示器/键盘鼠标 | 台 | 1 | 否 |
| 52 | VGA分配器 | VGA信号1分2，最大分辨率：2048 x 1536 60Hz，频宽：400MHz | 台 | 1 | 否 |
| 53 | 桌面显示器 | 19寸宽屏液晶桌面显示器，支持壁挂安装（符合VESA标准） | 台 | 5 | 否 |
| 54 | 显示器专用桌面支架 | 桌面显示器专用支架，可调整显示器与桌面成0度～90度角，符合VESA标准75mm及100mm孔距。 | 套 | 5 | 否 |
| 55 | 反馈抑制器 | 交流电源AC Supply · 电压Voltage: 230/115 VAC，±10%，50/60 Hz · 涌入电流Inrush Current: 1.5 A，230 VAC / 3 A，115 VAC · 最大功耗Max Power Consumption: 50 VA 性能Property · 采样率 Sample Rate: (fs) 32 kHz · 频率响应Frequency Response: 125 Hz - 15 kHz · 失真THD: < 0.1 %（1 kHz 时） · 信噪比SNR:> > 90 dB · 信号延迟Signal Delay: < 11 毫秒 · 解联器频移Decorrelator frequency shift：多达 5 Hz · 话筒输入Mic Input: 10路，XLR平衡接口 · 线路输入Line Input: 莲花 · 输入阻抗Input Impedance: 10K ohm / 2 ohm（线路 / 话筒） · CMRR : >25 dB（50 Hz 至 20 kHz） · 幻象电源Phantom power: 48V（仅限话筒，可切换） | 台 | 1 | 否 |
| 56 | 数字调音台 | 提供给用户多种配置选择，同时DM20安装有两个USB接口分别用于播放、录音、场景储存和iPad遥控接入。>S/PDIF 输入/输出和AES/EBU 数字输出 >1024\*600像素7"高清触摸屏  >12路麦克风(4 路COMBO)，2路立体声，S/PDIF输入，USB输入 > 触摸屏划动操作 >8种效果(2种调制，2种延时，2种混响，2种GEQ) >总线：L/R+4单声道+4立体声+1监听 >2 个USB接口（录音/播放，WiFi，软件更新，场景导入/导出) >iPad 遥控 >12路麦克风高精度电子增益 >2.1输出 >内置2G内存 2.1输出 > 一键分频，快速组建优质的2.1系统 > 节省组建系统和调音的时间，能快速得到满意的音频效果 > 操作简便，即使不精通调音技术也可快速得到高质量的音响效果 麦克风输入 12通道,XLRs,4 混合座 线路输入 2 (立体声)通道,6.5 立体声Jack 输出 8 可分配平衡XLR 总线 16；立体声监听 TRS Jack 输出 耳机 TRS Jack 输出；屏幕 7” 高清触摸屏 推子 9\*电动100mm推子；采样频率 48 KHz 模数/数模 192KHz, 24-bit；DSP 40-bit浮点SHARC处理器；iPad遥控 是 效果 高达8 种可分配效果 (混响,调制,延时,15段GEQ)；数字输入/输出 ；AES/EBU 输出 (XLR)；S/PDIF 输入/输出 (RCA)；USB接口 2 个用于播放/录音，场景保存和系统更新；网络 通过 WIFI处置模组 电源 90-240V ~ 50/60Hz电源 12VDC 输出 | 台 | 1 | 否 |
| 57 | 音频处理器 | 输入：两路电子平衡；阻抗：>10K欧姆；共模抑制比：65dB 50HZ-10KHZ；输出：6路电子平衡；阻抗：<60欧姆；最小负载：600欧姆；最大电平l：+15dBm；频率响应：+-0.5 dB是20HZ-20KHZ；动态范围：>100dB 20HZ-20KHZ；失真：<0.02% 1KHZ，+15dBm 最大延时：450.979ms；最小步距：0.021 ms 输入增益：+6dB≈-40dB，步距0.1 dB；输出增益：+6dB≈-40dB，步距0.1 dB；参量均衡器：输入9段，输出8段；频率范围：20HZ-20KHZ，1/36倍频程；滤波器带宽：Q值0.5-128；高通（低切）和低通（高切）滤波器；频率范围：20HZ-20KHZ，1/36倍频程 | 台 | 1 | 否 |
| 58 | 专业功放 | 双Speaker和喇叭接线柱输出 • 高效率双风扇冷却通道 • 低噪音设计 • 输入电压：AC220V/50Hz • 额定功率：600W • 输入灵敏度阻抗:500mv/20KΩ • 输出功率:8Ω----2x300W  4Ω----2x500W  桥接8Ω----800W • 频率响应:20Hz-20KHz • 规格（长\*宽\*高）mm：430\*430\*125 • 输入方式：卡龙母平衡输入，6.35插座输入 • 输出方式：音箱接线柱，音箱卡龙 • 功能：适合各种场合的声音放大传输，对扬声器有保护电路，电源软启动，搞保真，声音清晰，人声表现力强 • 信噪比:>90dB • 谐波失真:<0.05% • 通道串音:<-70dB • 输出阻抗:4-16Ω • 机箱规格：3U | 台 | 1 | 否 |
| 59 | 展示终端 | Intel Atom D2500，2G内存，500G硬盘，支持HDMI、VGA输出，可远程网络唤醒，Windows 7 Home Basic(32位)，背挂支架 | 台 | 1 | 否 |
| 60 | 显示器 | 23寸LED宽屏桌面显示器，支持壁挂安装（符合VESA标准，孔距为100毫米\*100毫米） | 台 | 1 | 否 |
| 61 | 显示器壁挂支架 | 19寸显示器壁挂支架 | 台 | 1 | 否 |
| 62 | 时序电源控制器 | 1、电源输出通道数：10路； 2、单通道的最大电流为10A，总输入电流容量为40A； 3、支持TCP/IP协议和串口协议控制； 4. 可通过面板按钮进行ID设置； 5. 可通过面板按键对输出端口单独或全部进行控制； 6，可通过用网口、RS232、RS485 接口控制组件对设备进行控制； 7、每路可独立设定延时时间（由1秒到15小时）； | 台 | 1 | 否 |
| 63 | 服务器级内存 | 容量8G，DDR3，2Rx8 PC3L-12800R | 条 | 2 | 否 |
| 64 | 辅材 | 高清视频、音频线、高清视频接头、音频接头、穿线管、线槽等 | 套 | 1 | 否 |
| 65 | 系统集成 | 设备安装调试、软硬件集成等。 | 套 | 1 | 否 |

**★三、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国家认监委指定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四、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投标人须明确投标产品（除辅材外）的厂家、产地、品牌、型号、详细参数。

2、本招标文件所列需求为最低要求，投标产品不得低于最低要求。

3、为了产品稳定性、安全性、便于维护与管理，提高管理人员工作效率，序号23网络安全管理平台与序号24网络接入控制系统须为同一品牌产品。

**★五、验收标准**

1、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2、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前须进行庭审应用系统与法院现有审判流程管理系统进行无缝对接系统测试，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全部要求，实现数据双向无缝对接，达到验收标准，否则不予验收。

**★六、本项目预算金额149万元。最高限价149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七、资金支付**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价款的95%，剩余5%满半年无质量问题一次付清。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文件须完全响应，未实质响应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项目 | 项目名称：信息化业务应用装备  项目编号：魏都区政府采购中心 WZCG-G2018002号  魏都区政府采购办 魏采公开-2018-2号  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JZFCG-G2018014号  项目内容：机房精密空调1套，网络安全管理平台2套，网络接入控制系统1套，高清庭审主机1台等。  项目地址：许昌市延安路39号 |
| 2 | 采购人 | 名称：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  地址：许昌市延安路39号  联系人：蒋帅 电话：0374-3399019 |
| 3 | 代理机构 | 名称：许昌市魏都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许昌市天宝路魏都区政府办公楼5楼557室  联系人：张良 电话：0374-3325658 |
| 4 | **★**投标人资格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二、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201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法人投标提供。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2、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投标提供）  **三、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税务登记证和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或者附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 5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接受联合体投标 |
| 6 | 最高限价 | 149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7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组织，时间： 地点： |
| 8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召开，时间： 地点： |
| 9 | 进口产品参与 | 不允许 **□**允许 |
| 10 | **★**投标有效期 | 60天（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
| 11 | 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  工作分包 | 不允许 **□**允许 |
| 12 | 投标截止及  开标时间 | 2018年4月17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 13 | 递交投标文件  及开标地点 | 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二室（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共资源大厦） |
| 14 | 投标保证金 | 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金额：贰万玖仟捌佰元整（¥29800元）  一、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银行转帐、银行电汇（均需从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转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凡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影响其投标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使用银行转帐形式的，于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交纳。同时投标人应承担节假日、异地、跨行等银行系统不能支付的风险。  三、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投标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后，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缴费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2、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3、《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获取方法：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  4、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并将缴纳凭证“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5、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6、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投标项目（标段）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一个招标项目有多个标段或者有多个项目同时招标的，投标人必须按项目、标段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得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9、汇款凭证无需备注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  四、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并依照《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不良行为管理暂行办法》（许公管委〔2017〕1号）规定，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并予以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
| 15 | 公告发布 | 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变更（更正）公告、现场勘察答复等相关信息同时在以下网站发布：《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
| 16 |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
| 17 |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质疑截止时间 | 招标公告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 18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 XXX公司XXX项目编号.file）。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使用格式为“投标文件（供打印）.PDF”的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内容、格式、水印码、签章应一致。 |
| 19 | 投标文件的  签署盖章 | 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无需逐页签字盖章），副本应与正本保持一致（可为正本的复印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 20 | 评标委员会组建 |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
| 22 | 授权函 | 采购单位委派代表参加资格审查和评标委员会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参加评标委员会的采购人代表不得参与资格审查）。除授权代表外，采购单位委派纪检监察人员对评标过程实施监督的须进入五楼电子监察室，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且不得超过2人。 |
| 23 | 履约保证金 | 无要求  **□**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为合同金额的 %。中标人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
| 24 | 代理服务费 | 不收取  **□**收取中标人；**□**收取采购人。收取标准:中标合同金额的 %。一次性以银行划账、电汇、汇票或支票的形式支付。 |
| 25 | 中标人需提交  的资料 | 1、中标人须在评标结束之时24小时内向许昌市魏都区政府采购中心发送最终分项报价一览表电子档，并同时电话通知工作人员。邮箱：[wdq\_cgzx@126.com](mailto:xcszfcg@163.com)。  2、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许昌市魏都区政府采购中心提供《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授权函》，授权函应包括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联系方式等详细信息并加盖公章。 |
| 26 | 电子化采购模式 | 是。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开标现场不再提供。  □否。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述采购项目。

1.2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所述的采购人。

**2.定义**

2.1“采购项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招标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3“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2.5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且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投标人”：是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8“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

2.8.1 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8.2 如招标文件中已说明，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

2.9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3.合格的投标人**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3.3 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和3.2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在投标文件中向采购人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https://baike.baidu.com/item/%E6%89%BF%E6%8B%85%E8%BF%9E%E5%B8%A6%E8%B4%A3%E4%BB%BB" \t "_blank)。

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2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4.3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投标截止时间前最新一期）》中的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4.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国家认监委指定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4.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http://www.cnca.gov.cn/cnca/zwxx/ggxx/images/2010/07/19/A6C32D2A507AC2A38326896013A67542.doc" \t "_blank)》。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收取标准和方式**

7.1 收取标准:按照中标合同金额的比例收取。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收取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账、电汇、汇票或支票的形式支付。

**二、招标文件说明**

**8．招标文件构成**

8.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2）项目需求

（3）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人须知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6）资格审查与评标

（7）合同条款及格式

（8）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9）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8.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9.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9.1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可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9.2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或者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9.3 招标人在考察现场和开标前答疑会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4 现场考察及参加开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1 在投标截止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0.2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10.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0.4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1.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投标报价**

12.1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2.2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2.3 投标人应对项目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投标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2.4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项目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12.5 本项目所涉及的运输、施工、安装、集成、调试、验收、备品和工具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6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12.7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2.8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3．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3.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3.3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3.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4．投标文件构成**

14.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4.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4.3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它材料等组成。

14.4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4.5 投标人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V1.0”，按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所投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技术咨询：0374-2961598。

**15.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有关格式）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投标人应按照以上要求将投标文件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并以**A4**幅面装订成册，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注明：正本/副本、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日期等字样。

15.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拟定。

**16.** **投标保证金**

**1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6.1 .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及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

16.1.2 投标保证金用于避免和减少本次招标由于投标人的行为而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16.1.3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银行转帐、银行电汇（均需从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转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凡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影响其投标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6.1.4 使用银行转帐形式的，于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交纳。同时投标人应承担节假日、异地、跨行等银行系统不能支付的风险。

16.1.5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6.1.5.1 投标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后，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缴费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16.1.5.2 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16.1.5.3 《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获取方法：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

16.1.5.4 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并将缴纳凭证“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16.1.6 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16.1.7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投标项目（标段）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一个招标项目有多个标段或者有多个项目同时招标的，投标人必须按项目、标段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16.1.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得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1.9 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6.1.10 汇款凭证无需备注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

**1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6.2.1 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区别中标与否，按不同时序由银行按来款途径退还原账户。

16.2.1.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6.2.1.2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6.2.1.3 特殊情况处理：投标人投标过程中因账户开户银行、银行账号发生变化，不能按照来款途径原路返还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提供原账户开户银行相关证明及新开账户开户许可证，到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交易见证部办理退款手续（0374-2968027）。

16.2.1.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无法及时退还投标保证金，滞留三年以上的，投标保证金上缴财政。

16.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6.2.2.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6.2.2.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6.2.2.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6.2.2.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6.2.2.5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3 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并依照《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不良行为管理暂行办法》（许公管委〔2017〕1号）规定，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并予以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17.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盖章**

17.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封面上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17.2 纸质投标文件副本，所有资料都可以是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

17.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均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过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在正本上规定处签字（有特殊要求的按要求执行）。

17.4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7.5 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投标文件正本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投标文件的密封**

18.1 投标人应将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副本”密封包装。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投标文件单独密封包装，并随纸质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18.2 投标文件如果未按规定密封，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19．投标截止时间**

19．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所有投标文件送达招标文件指定的开标地点。

19.2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19.3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第10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和时间。投标人按招标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的，须书面通知招标人。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取得“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1.2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递交，并应注明“修改”或“补充”字样。

21.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

21.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将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2．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和评标**

**23. 开标**

23.1 招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3.2 招标人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3.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纸质投标文件和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解密后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3.3.1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解密需分标段进行两次解密。

（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远程或现场进行解密。需开标现场使用一体机进行解密的，请在代理机构引导下进行。

（2）代理机构解密：代理机构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代理机构CA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23.3.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

（1）因电子交易系统异常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使用纸质投标文件以人工方式进行。

（2）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由系统技术人员协助投标人将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导入系统。若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无法导入系统或导入系统仍无法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3.4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3.5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3.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3.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5.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5．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5.1.1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二）技术复杂；

（三）社会影响较大。

25.2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5.3 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5.4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5.5 采购人不得担任评标小组长。

25.6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6. 符合性审查**

26.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2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6.3 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7.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8.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28.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8.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8.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8.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27.2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9.投标无效情形**

29.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9.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9.1.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9.1.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9.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9.1.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9.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9.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9.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9.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9.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9.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9.3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9.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0. **相同品牌投标人的认定**

30.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0.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1.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32.1 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32.1.1 最低评标价法

32.1.1.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1.1.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2.1.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价格分

32.2.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32.2.2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2.2.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2.3 **本次评标具体评标方法、评标标准见（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33. 推荐中标候选人**

3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评审意见无效情形**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

34.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34.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须知》26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4.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34.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34.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34.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34.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35. 保密**

35.1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35.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36. 确定中标人**

36.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6.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7. 中标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37.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7.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7.3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向代理机构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通知代理机构联系人。

**38.质疑提出与答复**

3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依法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8.1.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潜在投标人应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一次性提出，如未提出视为全面接受；  
38.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38.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38.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38.2.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8.2.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签订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0.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一、节能能源、保护环境**

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一期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本次采购货物中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否则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2、按照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和《财政部、环保部关于调整公布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一期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3、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4、上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采购公告发布前已经过期的以及尚在公示期的均不得作为评标时的依据。

**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1、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如果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4、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促进残疾人就业**

1、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3、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一）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二）资格证明材料（本栏所列内容为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条件，如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三）资格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  |
| --- |
| **资格审查因素** |
| **1、投标函** |
|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
| **3、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201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法人投标提供。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2）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投标提供） |
| **4、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税务登记证和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
|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6、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或者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 |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 **8、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9、报价**  是否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最高限价，则超出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10、联合体协议**  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
| **11、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成功交纳。 |
| **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

**二、评标**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注：符合性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注：评标标准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1）价格分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监狱企业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保产品**

1）对《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投产品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3）关于相同品牌产品**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关于强制性产品认证**

1）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则投标文件中应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项目需求”提供：

a.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http://cx.cnca.cn/rjwcx/web/cert/index.do](http://cx.cnca.cn/rjwcx/web/cert/index.do" \t "_blank)）产品认证证书打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b.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颁发的CCC认证证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c.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投标文件中应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项目需求”提供：

a.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http://www.isccc.gov.cn/index.shtml）产品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b.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5）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符合性审查资料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价格分值：30分  商务部分：23分  技术部分：47分 | |
| **价格部分（满分30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30分 |
| **商务部分（满分23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信誉 | 1、投标人提供工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包括基础信息、行政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未提供或有不良信息者不得分，满分1分。  2、投标人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纳税情况证明等信用情况（加盖企业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公章），无不良信息者每项1分，未提供或有不良信息者不得分，满分1分。 | 2分 |
| 企业实力 | 1、所投网络安全管理平台产品与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产品生产厂商具有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得4分，没有不得分，具有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得4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2、为了确保所投应用软件平台产品是成熟、稳定的，提供所投应用软件平台产品备份还原软件及管理软件生产厂商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为保证软件成熟度，要求软件首次发表日期不低于四年，有一个得1分，两个得2分，否则不得分。  3、所投网络安全管理平台产品和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产品生产厂商具有ISO/IEC27001信息安全管理认证体系证书，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11分 |
| 售后服务 | 免费保修时间以年为单位，以1年为起点，每增加1年加1分，满分2分。 | 2分 |
| 售后服务承诺 | 1、提供网络安全管理平台产品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2、提供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产品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3、提供应用软件平台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 6分 |
| 业绩 | 业绩要求：所投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产品2016年以来有同类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有一份得1分，本项最高2分。 | 2分 |
| **技术部分（满分47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产品响应程度 | 1、所投网络安全管理平台产品提供技术参数表及技术偏离响应表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得11分，否则不得分。  2、所投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产品提供技术参数表及技术偏离响应表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得11分，否则不得分。  3、所投机房精密空调产品提供技术参数表及技术偏离响应表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4、所投网络型采集主机产品提供技术参数表及技术偏离响应表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得7分，否则不得分。  5、所投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产品：准入控制、终端安全、DLP沙箱数据安全防护、MDM移动终端管理四大功能模块在同一界面展示，提供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6、所投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产品：采用NACP准入控制技术，提供官网截图及链接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7、所投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产品：支持DHCP服务设置功能，为网内的用户进行IP地址的分配操作，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8、所投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产品：支持IPV6网络，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9、所投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产品：身份认证方式支持单一或组合的身份认证方式，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10、所投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产品：准入技术支持802.1x、PBR、WebPortal、DHCP、SNMP、端口镜像、透明网桥等方式，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11、所投网络接入控制系统产品：系统新建帐号支持只读设置功能，只读帐号仅能查看系统功能，无法更改策略及相关配置，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12、所投网络安全管理平台产品：可以实现与服务器和终端设备的准入控制功能对接，实现产品的联动，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13、所投网络安全管理平台产品：地址池：根据单位中部门之间的层级关系，为每个部门设定网段的IP地址范围，形成IP地址池，可自动计算IP地址池的容量。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14、所投网络安全管理平台产品：拓扑连线支持设置手动调整为5段以上，连线折线可以调整为任何角度。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15、所投网络安全管理平台产品：首页支持自定义布局，为不同用户创建个性化内容的Portal页，Portlet窗口可自由拖动改变大小和位置。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16、所投网络安全管理平台产品：平台支持分布式部署，适应不同网络规模，支持扩展多个数据采集器同时采集。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 45分 |
| 实施方案 | 1、投标人提供科学合理实施方案，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2、投保人提供科学合理的实施管理制度、实施人员及进度安排等，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2分 |

**其中：价格分计算（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调整部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非联合体投标人  （投标人须为中小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2** |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不再享受序号3的价格折扣） |
| **3** |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2 %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1-2%) |
| **4** | 监狱企业 |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5**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6% |
| 1、中小企业应在投标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经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标价格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即：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的最低价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评标标准中价格分值 | | | |

备注：

a、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本表中第2项、第3项情形不适用。

b、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c、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则该货物的制造商也必须为上述企业，否则不能享受价格优惠。

d、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评标委员会争议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七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

**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合同编号：

供方： 需方：

供、需双方根据 年 月 日招标人签发的中标通知书和招投标文件，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材料（如果有的话）、中标通知书、合同条款、补充协议（如果有的话）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金额及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格及型号 | 单 位 | 数 量 | 单 价 | 总价 | 交货期或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大写：　　　　　　 小写： | | | | | |

三、设备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供方提供的货物须是全新的且保证不是库存或积压品(包括零部件)，符合国家、部委或地方相关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供方应在产品使用期限内，承担所提供的货物因自身质量原因产生的责任。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年 月 日前，供方负责将货物按需方规定的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验收条件。

五、货物标志、包装、运输：按招标文件办理。供方将货物直接运至规定的地点，运费自理。

六、技术资料及技术服务：供方在交货时应执行招标文件中有关技术资料、技术服务的规定，向需方交付技术资料并进行技术培训。

七、货物验收：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需方有权对供方所交货物抽样做试运行实验、实验室检查。

八、售后服务：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条款执行。

九、结算方式：设备到货经验收合格后付总价的 %，剩余 %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一次付清。

十、法律责任

1、供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品牌、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需方有权拒收，供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费用。因更换而造成的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2、供方逾期交付货物，应向需方每日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满15日仍未全部交货，按不能交货处理。仅支付已验收货物的货款，供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3、供方在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不能交货，应向需方支付全部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需方有权终止合同。

4、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供方支付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金额5%的违约金。

5、因供方原因造成逾期付款，需方不承担责任。

十一、质量鉴定：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许昌市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鉴定结论。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供需双方各一份、相关部门 　份。

供方： 需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税务登记证号： 签定时间：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 | **投标人应答**  **（有/没有）** | **投标文件中所在页码** | **备注说明** |
| 1 | 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2 | 开标一览表 | | |  |  |  |
| 3 | 投标函 | | |  |  |  |
| 4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 |  |  |  |
| 5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6 | 营业执照等证明 | | |  |  |  |
| 7 | 纳税证明 | 税务登记证 | |  |  |  |
| 纳税凭据复印件 | |  |  |  |
| 8 | 财务状况报告 | 经审计财务报告 | 资产负债表 |  |  |  |
| 利润表 |  |  |  |
| 现金流量表 |  |  |  |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  |  |
| 附注 |  |  |  |
| 基本开户银行资信证明 | |  |  |  |
| 银行资信证明 | |  |  |  |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  |  |  |
| 9 |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 | |  |  |  |
| 10 | 证明或承诺函 | 证明材料 | 设备购置发票 |  |  |  |
| 技术人员职称证书 |  |  |  |
| 用工合同 |  |  |  |
| 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 | |  |  |  |
| 11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 |  |  |  |
| 12 | 投标人须具备的特殊资质证书 | | |  |  |  |
| 13 | 投标保证金缴纳回执 | | |  |  |  |
| 14 | 联合体协议 | | |  |  |  |
| 15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  |  |
| 16 | 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
| 17 |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 | |  |  |  |
| 18 | 售后服务方案 | | |  |  |  |
| 19 | 业绩情况表 | | |  |  |  |
| 20 | 强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1 |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2 |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3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  |
| 24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 25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 |  |  |  |
| 26 | CCC强制性产品认证 |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产品认证证书打印 | |  |  |  |
| 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 | |  |  |  |
|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 |  |  |  |
| 27 | 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 | 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 | |  |  |  |
|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产品查询结果截图 | |  |  |  |
| 28 | 其它资料 | | |  |  |  |
|  |  | | |  |  |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交付日期（天）** | **备注** |
|  |  | 大写：　　　　　　小写： |  |  |
| … |  | 大写：　　　　　　小写： |  |  |

投标人名称： （全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交付日期指完成该项目的最终时间（日历天）。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投 标 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_\_ \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和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及资金支付规定，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投标人名称)* 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供货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的，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项目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 址： . 邮政编码： .

电 话： . 传 真： .

投标人代表姓名： . 职 务：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人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就参加贵方招标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项目名称*  公开招标项目的投标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反映身份证有效期限】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仅须出具此证明书。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　 *法人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职务*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 （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名章）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3.4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5 无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承诺函**

许昌市魏都区政府采购中心：

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我单位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事先沟通、私下串通及围标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情况；我单位负责人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我单位无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假借其他企业资质围标串标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如果有以上情况发生，我单位自愿承担所有后果及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6 投标报价不高于市场平均价承诺函**

许昌市魏都区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十七条规定：“集中采购机构进行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采购价格低于市场平均价格、采购效率更高、采购质量优良和服务良好的要求。”我单位向评标委员会保证，本次所投产品的分项报价和总报价均不高于市场平均价，并保证我单位的服务质量和信誉良好。如果违反相关规定，我单位自愿承担所有后果及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7 投标保证金**

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

（注：开标现场单独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3.8 其他资格证书或材料**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4.1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格型号** | **技术**  **参数** | **单 位** | **数 量** | **单价** | **总价** | **产地及**  **厂家**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大写：　　　　　　 小写：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4.2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规格型号** | **招标文件**  **技术参数** | **投标技术**  **参数** | **偏离** | **说明** |
| 1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3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4 业绩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 **合同金额（万元）**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5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强制节能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  **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7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  **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8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 75号）规定，本公司所属行业为\_\_\_\_\_\_，截至上一财年末，公司资产总额\_\_\_\_\_\_万元，营业收入\_\_\_\_\_\_万元，从业人员\_\_\_\_\_\_人，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4.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4.11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投标人所投产品涉及国家有属强制性规定的，须承诺其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如CCC认证，格式自拟）

**四、其他资料（若有）**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